

禄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文件

禄人发〔2019〕33号

禄丰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禄丰县 2018 年 度地方财政决算的决议

(2019 年 7 月 31 日禄丰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)

禄丰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听取了县财政局局长杨学彬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禄丰县 2018 年地方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》，并结合县审计局局长刘春麟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 2018 年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》，对 2018 年县本级财政决算情况进行了审查，根据县人大财经委的审查报告，会议决定，批准禄丰县 2018 年县本级财政决算和《关于禄丰县 2018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》。

禄丰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19 年 7 月 31 日印发